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S.K.H. BISHOP BAKER SECONDARY SCHOOL
新界 元朗 鳳攸南街十號
NO. 10 FUNG YAU SOUTH STREET, YUEN LONG, N.T.
TEL: 24754778-9 FAX NO.: 24799150



徵收 2024-2025 年度校本管理費
LTP24 / 007

敬啟者：根據教育局通告第 14 / 2012 號，教育局批准資助學校每年可向學生收取校本管理費用以改善學生的保險支援及學習環境。為了使 貴子弟能在優良舒適的環境下學習，本校將徵收本學年之校本管理費用 **HK\$450.00**，用作下列的支出：

項目	用途	原因
1	購買學童人身意外保險 (保障內容簡介見背頁)	教育局只提供(永久性傷殘或死亡)的團體人身意外保險，保障範圍不足夠
2	雨蔭操場冷氣費	教育局未有提供是項資助
3	改善學習環境	提升相關標準

下列同學，可向學校申請豁免收費：

1. 凡經學生資助處評估獲得**全額資助**者。
2. 正接受**綜合援助**者。

有意申請豁免上述收費的同學，必須於**2024年9月2日至13日期間**，經班主任或直接向校務處索取**申請表**，**截止申請日期為2024年9月27日**。

上述費用將以下列方式收取：

級別	收取方式	收取日期
中一至中六級	智能卡電子繳費戶口	2024年12月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475 4778 聯絡校務處倫小姐。

此致
各位家長

校長

王力克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徵收 2024-2025 年度校本管理費
家長信回條 LTP24 / 007

敬覆者：

本人知悉及同意 貴校徵收本學年之校本管理費用，以改善學生的學習環境。

此覆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王力克校長

_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四年九月_____日

註：回條須於 9 月 6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轉交校務處倫小姐。



(聖公會中學) 學童人身意外保險
保障內容簡介

保險種類：	團體人身意外保險	
保險人：	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 General Insurance Hong Kong Limited	
保險期：	2024 至 2025 學年 (12 個月)	
受保人：	於保險期內就讀本校的全體註冊學生	
投保條件：	必須全體學生投保	
受保地域：	全球	
保障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賠付受保人於正常學年，上課期間<u>因意外引致</u>之死亡或受傷；及/或 2. 每個上課天，受保人離家直接上學開始，直至受保人放學後直接回家或離開學校，(香港居住一兩小時後終止，香港境外居住一四小時後終止)，以較先者為準；及/或 3. 同時保障受保人離家直接前往集合地點，參與由學校安排、組織或經學校認可之活動開始，直至受保人離開活動地點，直接回家或離開活動場地，(香港居住一兩小時後終止，香港境外居住一四小時後終止)，以較先者為準。 	
保障權益及保障金額(每人)：	1. 意外死亡	HK\$350,000
	2. 意外造成永久性完全傷殘或部分傷殘 (Long Scale)	HK\$350,000
	3. 意外醫療費用，每宗意外最高賠償額 (保險期內次數不限)，包括：急診室收費及物理治療費用，註冊跌打及針灸費用(必須由註冊醫師治療)，每人每宗意外最高賠償額為 HK\$2,000	HK\$10,000
	4. 意外燒傷補償(第 2 級及第 3 級)	HK\$75,000
延伸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食物中毒 2. 恐怖主義襲擊 3. 中暑 - 意外死亡保障的 50% (即 HK\$175,000) 	
總賠償額上限：	每所學校每宗意外 HK\$65,000,000	

家長注意事項：

- 請家長於學生意外發生後，14 天內提交意外事件報告表供學校跟進；
- 為免延誤索償申請，意外保險索償表必須於意外發生 120 天內提交保險公司，**逾期無效**；
- 醫療費用之索償期限為意外發生後 365 天內。

截止交表日期：2024年9月27日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豁免繳交【校本管理費】及【堂費】申請表 (2024/2025)

甲部：學生資料

學生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性別：*男/女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份証號碼：_____ ()

2024至2025就讀班別：_____及學號：_____ (必須填寫)

乙部：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日間聯絡電話：_____ 手提電話號碼：_____

與上述學生之關係：*父親 / 母親 / 監護人 / 其他：_____

丙部：申請項目 (請於適當□內加✓號)

- 本人欲申請豁免繳交【校本管理費】，因2024/2025學年獲學生資助處評估為全額資助家庭。
(註：中一新生家長須將「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副本，連同申請表一併交回)
- 本人欲申請豁免繳交【校本管理費】，因現在正接受綜合援助，有關證明文件副本 (例：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 已連同申請表一併交回。
- 本人欲申請豁免繳交【堂費】(只適用於中四至中六同學)，因2024/2025學年獲學生資助處評估為全額資助家庭。

申請人簽署：_____

交表日期：_____

下列兩項由校方填寫

丁部：

- 學生於20__/20__學年獲學生資助處評估，並獲得全額資助，日期：_____ (如有)
- 正接受綜合援助及已提交有關證明文件副本，文件有效日期至20__年__月__日
- *資料不足 / 資料未能核實 / 其他：_____

校務處負責人簽署：_____ 簽署日期：_____

戊部：

審批結果： 接納申請 不接納申請 其他：_____

財務組負責人簽署：_____ 簽署日期：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